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
第十九次（四／二零一五）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三時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二樓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黃偉傑議員（副召集人）

李洪波議員

陶桂英議員，JP

增選委員

羅嘉團女士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潘宗澤先生（秘書）

劉婉玲女士

周妙恩女士

關愷文女士

洪芷珊女士

行政主任（區議會）3

聯絡主任（區議會及南）

行政助理（區議會）2

項目統籌（區議會）2

項目統籌（區議會）4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民政事務處

列席者：

政府部門代表：

林淑華女士

陳倩儀女士

羅金龍先生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新界西南） 廉政公署

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荃灣及葵青)一 社會福利署

荃灣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香港警務處

地區團體代表：

蔡錦溪先生

副理事長

荃灣葵青坊眾會

缺席者：

區議員

林發耿議員，MH（召集人）

林婉濱議員（副召集人）

曾文典議員

黃家華議員

鄒秉恬議員

葛兆源議員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秘書表示，召集人因事未能主持會議，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第 35(3)條的規定，如果召集人不能行事，將由副召集人履行召集人的職責和代為主持會議。

2. 副召集人歡迎小組成員、政府部門及合辦機構代表出席小組第十九次會議。
3. 副召集人報告，葛兆源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六月十八日的會議記錄

4.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成員一致通過。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5. 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IV 第 3 項議程：商討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社區會堂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6. 副召集人表示，小組共收到一份由荃灣葵青坊眾會遞交社區會堂活動的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成員同意與地區團體合辦下文(A)項活動。

(A) 梨木樹歡度新春佳節嘉年華暨綜合晚會

7. 荃灣葵青坊眾會蔡錦溪先生介紹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即申請表格甲擬稿），活動的目的是透過舉辦嘉年華及綜合晚會，與區內居民共慶新春佳節，從而增進融洽的睦鄰關係。這項活動暫定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預算申請撥款 51,840 元。

8. 副召集人詢問成員需否申報利益，沒有成員申報利益。

9. 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行政助理（區議會）2（下稱“行政助理”）表示，合辦機構會公開發信邀請荃灣區非牟利地區團體設置攤位遊戲，如參與團體數目不足，將由合辦機構安排攤位遊戲及收取攤位遊戲津貼一次。另外，綜合晚會的所有項目將由製作公司承辦，提供活動司儀及表演節目，包括少林武術表演、小提琴和鋼琴演奏，以及歌星表演（影視明星黃韻材先生或同等級數的歌星）等。成員同意上述安排。

10. 經討論後，成員通過活動安排及財政預算，並支持合辦團體向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遞交上述撥款申請，以供考慮是否支持並推薦予新一屆區議會審批有關撥款申請，而有關撥款申請須由新一屆區議會通過作實。

V 第 4 項議程：商討訂製區議會紀念品、揮春、利是封、記事簿及工作報告的安排及財政預算

11. 副召集人表示，小組擬使用區議會撥款訂製紀念品，以供區議會舉辦活動時使用。
12. 秘書介紹訂製紀念品的財政預算（即申請表格甲擬稿），預算申請撥款 20,000 元，擬訂製的紀念品包括綿布袋及拉鍊文件套。秘書處會根據《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下稱“《規例》”）訂明的程序，邀請承辦商為訂製上述物品報價。
13. 副召集人詢問成員需否申報利益，沒有成員申報利益。
14. 民政處行政助理建議如訂製綿布袋及拉鍊文件套後尚有餘款，可考慮訂製排汗效果較佳的運動 T 恤，於區議會舉辦文娛及體育活動時使用。成員同意上述建議。
15. 經討論後，成員同意活動安排及財政預算，並同意授權正、副召集人及秘書處因應小組的財政資源及紀念品存量，選擇紀念品款式並決定訂購數量。
16. 秘書介紹分發揮春、利是封及記事簿的建議安排（見附件一）。
17. 副召集人詢問本年度揮春、利是封及記事簿的訂製數量與去年有何分別。
18. 秘書表示，去年訂製的平裝及精裝記事簿數量分別是 5 000 本及 9 000 本，而今年訂製的數量分別是 7 700 本及 6 300 本。利是封及揮春的訂購數量會與去年的相同。
19. 經討論後，成員同意採取上述分發揮春、利是封及記事簿的安排。
20. 經討論後，成員同意精裝記事簿採用黑色封面及燙金字體，小組已邀請荃灣區議會陳耀星主席為記事簿提上“和諧創繁榮 歡欣樂荃城”的字樣。另外，成員同意記事簿在排版後若有額外頁數，則用作可撕下的筆記頁。
21. 秘書續表示，秘書處根據《規例》的程序，邀請承辦商為訂製利是封及揮春報價。截至限期為止，秘書處共收到三份報價，最低的報價資料如下：

	<u>揮春及利是封</u>	<u>每個報價(元)</u>
(1)	福字揮春（6 000 個）	0.58
(2)	長條形揮春（12 000 個）	0.70
(3)	利是封（大）（80 000 個）	0.19
(4)	利是封（小）（80 000 個）	0.16
	合共：	<u>39,880.00</u>

22. 成員備悉上述揮春及利是封的報價。經討論後，成員認為承辦商提供的揮春樣版款式不足，因此建議由秘書處在會議後向有關公司索取更多樣版以供參考，並同意授權正、副召集人為揮春的款式作出最後決定，長條形揮春的祝賀字句為“恭喜發財”、“身體健康”、“學業進步”及“萬事如意”，而大、小利是封的款式均採用承辦商月曆目錄中編號為 KWR21 的款式。

23. 秘書介紹工作報告的設計，包括顏色、字體、封面及內頁設計。經討論後，成員接納工作報告的設計。

VI 第 5 項議程：其他事項

24. 廉政公署（下稱“廉署”）高級廉政教育主任（新界西南）林淑華女士報告與民政處合辦的「荃灣區廉潔選舉推廣活動 2015/16」各項活動的進度。她表示“《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簡介會”已於七月十七日晚上在雅麗珊社區中心順利舉行，當日共有 52 名地區人士出席。此外，“維護廉潔選舉流動展覽車”及“維護廉潔選舉地區巡迴展覽”已分別於區內及將於五個地點商場展出，以介紹及宣傳廉潔選舉。此外，“幼稚園親子德育活動”、“德育電子故事書及閱讀計劃”及“「高中 iTeen 領袖」計劃”的活動邀請信已於七月寄出，但由於學校正值暑假，因此仍需等待各學校的回覆。在現階段，共有九間幼稚園、九間小學及七間中學表示會參與有關活動，另有十個地區團體表示會參加“社區教育參與計劃”。廉署希望透過各項學校及地區活動，宣揚廉潔選舉的訊息。

VII 會議結束

2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五十五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五年九月七日

2016建議分發區議會記事簿、利是封及揮春的數量

	人數/部門 數目	精裝記事簿 (印有區議員姓名)		平裝記事簿		精裝記事簿		利是封		揮春(包括2個福字揮春及 四款長條型揮春)	
		每單位獲 分派數量	派發數量	每單位獲 分派數量	派發數量	每單位獲 分派數量	派發數量	每單位獲 分派數量	派發數量	每單位獲 分派數量	派發數量
新一屆荃灣區議員	20	2	40	15	300	35	700	300	6000	10	200
本屆區議員(註一)	19			15	285	35	665	300	5700	10	190
本屆荃灣區議會各增選 委員	20			2	40	5	100	200	4000	2	40
本屆荃灣各分區委員會 委員(註二)	75				0	2	150	200	15000	2	150
荃灣鄉事會及馬灣鄉事 會	125				0	2	250	200	25000	2	250
中學	13			100	1300	50	650		0		0
小學	22			100	2200	50	1100		0		0
區內非牟利團體	135			15	2025	5	675		0		0
公開派發					1550		2010		110000		2170
總數：			40		7700		6300		160000		3000

(註一): 連任區議員當新一屆區議員計算，餘下記事簿、揮春和利是封會公開派發

(註二): 區議員及增選委員除外